

证券代码：870866

证券简称：绿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8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871 号文核准，并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系统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 股）股票 4,049.57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32,396.5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235.82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9,160.74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22）第 371C000750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13,092.09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16,502.67 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4 年度，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965.90 万元（其中南沙绿亨育种研究院基地新建项目投入 1,734.18 万元，天津绿亨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投入 231.72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

投项目 15,057.99 万元。

综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5,057.99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14,977.08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经本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经本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 2022 年 11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元）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960001230900022244	一般户	140,647,221.2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广饶支行	644390127	一般户	89,037.4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广州分行	82280078801800001770	一般户	1,351,086.0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77510078801100001277	一般户	7,683,418.69

合计	-	-	149,770,763.37
----	---	---	----------------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874.40 万元（其中 2024 年度利息收入 440.37 万元），已扣除手续费 0.07 万元（其中 2024 年度手续费 0.07 万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原募投项目	新募投项目
募投项目名称	年产 1000 吨 2-氯烟酸和 2000 吨 3-氰基吡啶及 8000 吨农药制剂项目	天津绿亨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变更前拟投资金额	119,047,352.48	-
变更后拟投资金额	1,000,000.00	118,047,352.48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000,000.00	2,317,205.00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0	2,317,205.00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1,000,000.00	23,17,205.00
投资进度	-	1.96%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和 2024 年 9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由于前期环评、安评、用地等工作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年产 1000 吨 2-氯烟酸和 2000 吨 3-氰基吡啶及 8000 吨农药制剂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尚未全面建设，由于市场环境项目实施条件有所变化，原募投项目实施的必要性、紧迫性有所降低，对落实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和保护股东长远利益的支撑效果有所下降，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优化公司资源布局，保护公司股东长远利益，公司决定暂缓推进原募投项目，将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用于“天津绿亨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因违规使用募集资金事项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违规事实包括：（1）募投项目变更程序不规范；（2）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程序不规范；（3）募集资金专户未及时注销；（4）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

2025 年 1 月 20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因同一违规事实被北京证券交易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公司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未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亦不属于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针对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公司进行了深刻反思及整改，一是积极配合保荐机构现场核查，针对问题制定专项解决方案并补充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二是启动内部问责机制，对公司相关责任人进行了内部批评教育和处分；三是在保荐机构的督导下加强对《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要求的专项学习，进一步强化规范运作意识，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杜绝类似问题的再次发生。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针对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绿亨科技2024年度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但违规事项未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同时，保荐机构已对绿亨科技完成现场核查工作，并督导绿亨科技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规定积极、规范进行整改，预计能够防范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绿亨科技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绿亨科技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 （一）《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绿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29,160.7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65.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118,904.7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057.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0.48%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256.00		12,293.59	100.3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南沙绿亨育种研究院基地新建项目	否	5,000.00	1,734.18	2,432.68	48.6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年产 1000 吨 2-氯烟	是	100.00		1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	是

酸和 2000 吨 3-氰基吡啶及 8000 吨农药制剂项目							用	
天津绿亨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是	11,804.74	231.72	231.72	1.96%	2027 年 4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29,160.74	1,965.90	15,057.99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上市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实际需要，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实施期限的议案》，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与投入情况，公司经过审慎的研究论证，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同意将“南沙绿亨育种研究院基地新建项目”的实施期限延期 8 个月，即计划完工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由于前期环评、安评、用地等工作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年产 1000 吨 2-氯烟酸和 2000 吨 3-氰基吡啶及 8000 吨农药制剂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尚未全面建设，由于市场环境项目实施条件有所变化，原募投项目实施的必要性、紧迫性有所降低，对落实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和保护股东长远利益的支撑效果有所下降，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优化公司资源布局，保护公司股东长远利益，2024 年 9 月 30 日，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决定暂缓推进原募投项目，将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用于“天津绿亨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详见本对照表之“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0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0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